

##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供應鏈管理系暨研究所英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102.6.11 系務會議通過  
102.6.11 系課程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培育國際化產業之人才，確保學生英語能力之水準，以符合職場就業條件與工作技能需求，特訂定「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供應鏈管理系暨研究所英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自 102 學年度起經本系錄取之日間部學士班及碩士研究生（一般生）。惟身心障礙學生之英語能力檢定，得不適用本辦法。

第三條 研究生於碩士論文口試日前，達到以下檢核標準之一者則視為通過本系英語能力標準：

- 一、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級複試（含）以上。
- 二、TOEFL 托福 523（含）以上。
- 三、CBT 電腦托福 193（含）以上。
- 四、IELTS 國際英語測驗 5.5 級（含）以上。
- 五、TOEIC 多益測驗 550（含）以上。

第四條 學士生於大四第二學期結束前，達到以下檢核標準之一者則視為通過本系英語能力標準：

- 一、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級初試（含）以上。
- 二、TOEFL 托福 500（含）以上。
- 三、CBT 電腦托福 173（含）以上。
- 四、IELTS 國際英語測驗 5 級（含）以上。
- 五、TOEIC 多益測驗 500（含）以上。

第五條 未通過第三條規定之研究生，不得參加碩士論文口試，如有特殊情況，得經系務會議討論並決議之。

第六條 未通過第四條規定之大學生，必須修習本系所開之二學分（二小時）英語相關課程。課程名稱及授課內容，由系主任指定之。修畢課程並成績及格者，則視同通過本系英語能力標準。如有特殊情況，得經系務會議討論並決議之。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並報請院務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